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9 日（星期五） 下午 2: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7 月 18 日-2019 年 7 月 19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7 月 19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7 月 18 日 15:00 至 2019 年 7 月 1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湖畔诚品 9 栋 6 层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林佳云先生。

（六）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总计 70 人，代表股份 131,464,91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4.7770%。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总计 6 人，代表股份 21,283,99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868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总计 64 人，代表股份 110,180,91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5.908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总计 56 人，代表股份 37,819,57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5.758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总计 2 人，代表股份 4,087,57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703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总计 54 人，代表股份 33,732,00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4.0550%。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所有议案，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决议内容：

本议案采取了累积投票表决，选举林佳云先生、周伟先生、蔡志刚先生、李正乐先生、武良春先生、马书才先生、于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01 非独立董事蔡志刚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4,337,688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578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6,68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123%。

表决结果：蔡志刚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非独立董事李正乐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3,850,003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07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50,003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255%。

表决结果：李正乐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非独立董事林佳云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9,389,78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6.028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5,525,425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6.8166%。

表决结果：林佳云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非独立董事武良春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5,465,117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223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5,340,117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5613%。

表决结果：武良春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非独立董事金谊晶

总表决情况：同意 73,311,499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765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8,178,527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5078%。

表决结果：金谊晶先生未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非独立董事马书才

总表决情况：同意 91,493,477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595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6,244,477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9526%。

表决结果：马书才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7 非独立董事周伟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8,810,633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5.587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7,990,164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2.6577%。

表决结果：周伟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8 非独立董事高电波

总表决情况：同意 3,271,546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88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271,546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04%。

表决结果：高电波先生未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9 非独立董事于沅

总表决情况：同意 90,202,301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613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627,80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0516%。

表决结果：于沅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决议内容：

本议案采取了累积投票表决，选举苏志勇先生、孙学博先生、刘进先生、安亚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2.01 独立董事孙学博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9,179,248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654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0,147,836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149%。

表决结果：孙学博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独立董事刘进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617,067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945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963,870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3637%。

表决结果：刘进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独立董事安亚人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4,088,663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782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531,181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5079%。

表决结果：安亚人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独立董事苏志勇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1,279,179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252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864,554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3893%。

表决结果：苏志勇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5 独立董事强巍

总表决情况：同意 6,156,352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82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534,567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459%。

表决结果：强巍先生未当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决议内容：

本议案采取了累积投票表决，选举马致淳先生、张宏宇先生、卢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3.01 非职工代表监事卢涛

总表决情况：同意 95,077,843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321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189,275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4507%。

表决结果：卢涛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非职工代表监事张宏宇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5,453,02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213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314,856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6476%。

表决结果：张宏宇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3 非职工代表监事马致淳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558,612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900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8,375,400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0283%。

表决结果：马致淳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4 非职工代表监事杨永忠

总表决情况：同意 29,994,492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815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5,272,350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3821%。

表决结果：杨永忠先生未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律师谢深情律师、殷铭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吉大通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19日